

深圳国际仲裁院参加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57届委员会议出访行程 服务需求公示

一、采购需求

深圳国际仲裁院拟派代表参加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57届委员会议，需第三方公司提供相关出访的行程服务。

二、拟采购内容的说明

深圳国际仲裁院拟派代表于2024年6月30日至7月4日出访美国纽约，参加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57届委员会议，并拟拜访相关专业机构，共同举办研讨会或交流会等活动。因此，需第三方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服务：预订机票、酒店，协助办理签证，协助举办相关宣传推广活动等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；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四、报价时间

2024年5月20日起至2024年5月25日止。

五、提交材料

最新年检的营业执照（副本）扫描件、按照附件要求提供报价单（需加盖公司公章）。如有疑问请联系赵女士，电话0755-83501229。

附件：报价单

联合国贸法会第57届委员会会议出访服务费用报价表

时间	地点	国际机票/人（人民币）	城市间交通费（人民币）	住宿费（美元/人/天）	宣传推广活动服务费（人民币）	保险费/人（人民币）	签证费	合计
							美签加签及外办送签费	
6月30日（星期日）	深圳-香港-纽约							
7月1日（星期一）	纽约							
7月2日（星期二）	纽约							
7月3日（星期四）	纽约-香港							
7月4日（星期五）	香港-深圳							
合计（折人民币）								
3人合计								

备注:

1. 机票费用按全价票预算，具体以实际为准。
2. 城市间交通费用为：一是香港机场往返深圳的费用，二是纽约机场往返酒店的费用。
3. 住宿费用标准人均不超过270美元/晚，住宿时间为2024年7月1日至7月3日，共三晚。
4. 宣传推广活动为在纽约举办仲裁实务研讨会等交流活动，具体包含活动组织、仲裁员聘书颁发、嘉宾邀请、茶歇等费用，按每场活动服务费报价，有关细节可电话咨询。

5. 签证费和加急费用为两人费用。